

# 欢迎报考华南师范大学心理学院 2026 年博士研究生

华南师范大学心理学科由早年留学于日本东京帝国大学的老一辈心理学家阮镜清（1905—1993）教授创建于 20 世纪 50 年代初期，之后在他的带领下涌现出了肖前瑛、沈家鲜、许尚侠等一批优秀的心理学家，在教育心理、发展心理、实验心理等多个领域开展了大量的研究工作，取得丰硕成果，在国内外心理学界产生了重要影响。本学科有强劲的科研与教学平台。1984 年首批获批教育心理学博士点，2000 年在全国首批获批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02 年发展与教育心理学获首批国家重点学科，拥有国家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 2.0 基地（2020 年）、国家理科基础研究与人才培养基地（2008 年）、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009 年，全国心理学界第一个）、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2001 年），“脑认知与教育科学”教育部重点实验室（2019 年），“儿童青少年阅读与发展”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2021 年）等国家级、省部级科研与教学平台。在教育部第四轮（2017 年）和第五轮（2022 年）学科评估中，本学科与北师大心理学科、北京大学心理学科并列被评为 A+。科学研究与国际前沿接轨，科学的研究的国际影响力显著，心理学主导的心理学与精神病学、社会科学总论稳居国际 ESI 前 5%，神经科学与行为科学稳居国际 ESI 前 1%。

为深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健全完善博士生多元录

取机制,坚持以提高质量为核心,强调能力素质与知识考核并重,进一步加强对博士研究生学业水平、专业素养、科研能力、创新潜质和综合素质的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2026年我院博士普通招考全部采用申请考核制方式招收博士研究生。

## 一、招生计划

040200 心理学(学术型博士)一级学科拟招生37人(含粤港澳联培1人),其中直接攻博2人,硕博连读6人,申请考核制博士生29人。

040202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专项计划,学术型博士)拟招1人。

045400 应用心理(专业型博士)拟招16人。

以上招生计划如有变动的,以最新通知为准。

## 二、申请条件

(一) 符合学校《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博士报考基本条件。

(二) 外语水平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CET4)成绩 $\geq 425$ 分或者合格及以上;

2.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 $\geq 425$ 分或者合格及以上;

3. 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成绩 $\geq 60$ 分;

4. 全国英语等级考试第五级(PETS5)成绩合格及以上;

5. 国际英语测试系统考试 (IELTS) 成绩  $\geq 5.5$  分；
6. 托福考试 (TOEFL) 成绩  $\geq 80$  分；
7. 在国际期刊上发表过英文的专业性学术论文；
8. 曾在英语为母语的国家留学一学年以上 (需提供进修证明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9. 德、法、意、西语水平达到欧洲统一语言参考框架 (CECRL) 的 B2 级；日语水平达到日本语能力测试 (JLPT) 二级 (N2)；韩国语成绩达到 TOPIK4 级 (韩国语能力考试)；俄语达到俄罗斯联邦对外俄语等级考试 B1 水平或公共俄语四级水平；
10. GMAT、GRE 和其他外语语种参照 1-9 点的标准。

(三) 具有扎实的科研基础和能力、浓厚的学术研究兴趣、明确的研究方向和科研计划，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科研成果计算的截止时间以报名材料提交的截止时间为准)：

**1. 报考学术型博士生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 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应届硕士研究生，科研条件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符合前面 2 条的优先考虑)：

① 在高层次学术期刊 (SSCI、SCI、CSSCI) 上至少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包括并列第一或通讯) 公开发表与所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 1 篇；

② 至少有 1 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 (包括并列第一或通讯) 已经投稿并在审的高层次学术期刊 (SSCI、SCI、CSSCI) 论文 (需提交投稿论文完整版和在审证明)；

③至少有 1 篇以第一作者已经撰写完成的英文论文（需提交英文论文完整版以及硕士论文初稿或开题报告）。

（2）除上述（1）外的其他考生，其科研条件（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获得的证明材料均有效）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符合前面 2 条的优先考虑）：

①在高层次学术期刊（SSCI、SCI、CSSCI）上至少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包括并列第一或通讯）公开发表与所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 1 篇；

②在高层次学术期刊（SSCI、SCI、CSSCI）上以合作作者公开发表与所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 1 篇，并且有 1 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包括并列第一或通讯）已经投稿并在审的高水平 SSCI、SCI 论文（需提交投稿论文完整版和在审证明）；

③公开出版学术著作或教材（须署名前三）；

④主持市厅级及以上教学科研项目；

⑤获市厅级及以上教学科研奖励（须署名前三）。

## 2. 报考应用心理专业学位型博士生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①在高层次学术期刊（SSCI、SCI、CSSCI 来源期刊或北京大学中文核心期刊）上署名公开发表与所报考专业相关的学术论文 1 篇；

②在高层次学术期刊（SSCI、SCI、CSSCI）上，有 1 篇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包括并列第一或通讯作者）署名已经投稿并在审的高水平 SSCI、SCI 或 CSSCI 论文（需提交投稿论文完整版

和在审证明)；

③有1本署名公开出版的学术著作和教材；

④主持市厅级及以上教学科研项目1项，或参与省部级及以上教学科研项目1项；

⑤获市厅级及以上教学科研奖励1项；

⑥获批国家级专利；

⑦获得工作领域的重要奖励或荣誉或突出的实践成果；

⑧至少有1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署名已经撰写完成的英文论文（需提交英文论文完整版）。

### 三、选拔程序

申请考核制选拔程序由个人申请、资格审查、综合考核、审批录取四个环节组成。

#### （一）个人申请

1. 考生须按照我校《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要求完成网上报名、网上确认、缴纳考试费等流程，并按本实施细则的要求提交博士报名纸质材料。

2. 考生须在2026年1月6日前（以接收时间为准）将各项报名纸质材料按序号顺序排列（请勿胶装），寄（送）至我院（邮寄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55号华南师范大学心理学院107室，田老师收，邮政编码：510631，联系电话：020-85216483。信封上注明“2026年博士报名材料”；邮寄材料**务必选EMS**）。

报名材料明细详见《2026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未按要求提交的，视为博士报名材料不合格，不能进入报考资格审核。书面材料一经提交，不予退换、退回。未在规定时间内寄送博士报名材料的，视为放弃报考资格。

同时须通过以下链接提交“心理学院申请考核制博士报名材料审核统计信息收集”材料：

<https://docs.qq.com/form/page/DS1JLR2FBc0JUVGpX>

## （二）资格审查

1. 报考资格审查：主要对申请者提交的材料完备性和真实性进行审核。符合报考资格且报名材料符合要求者，方可进入到专业资格审查环节。

### 2. 专业资格审查

专业资格审核工作小组对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进行专业资格审查（满分为100分），审查具体内容包括学业成绩（20分）、外语水平（10分）、学术科研成果和科研经历（40分）、研究计划书（30分）等。

专业资格审核成绩低于60分者，不得参加综合考核。按照录取规则，以专业资格审核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按照招生计划数与综合考核人数之比不低于1:1.2、不高于1:4的比例，确定进入综合考核环节的申请者名单。

## （三）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是决定申请者能否录取的关键环节，考核形式包括笔试和面试；每位申请者面试考核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面试过程须全程录音录像，音视频资料须保留 4 年备查。考核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外国语、专业基础和综合测评。具体要求如下：

#### 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由我院负责思想政治工作的干部、导师或研究生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内容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考核，特别注重考查考生的科学精神、学术道德、专业伦理等方面的情况。此项内容不计入综合考核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2. 外国语考核（满分为 100 分）。

主要采取面试方式，重点考核外国语的听、说、读等能力。合格线为 60 分，成绩未达到 60 分者不予录取。

#### 3. 专业基础考核（满分为 100 分）。

主要采取笔试方式，重点考查考生对专业基础知识和研究方法的掌握和理解、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和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合格线为 60 分，成绩未达到 60 分者不予录取。

#### 4. 综合测评（满分为 100 分）。

主要采取面试方式，重点考核申请者是否具备攻读本学科博士学位的潜能和素质（包括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

成果和科研经历、科研创新潜力和创新意识、研究兴趣、学术视野、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合格线为 60 分，成绩未达到 60 分者不予录取。

具体考核安排（包括时间、地点、流程等），另行通知。

#### （四）审批录取

按照录取规则，以申请者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依次录取。

总成绩（满分 100 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总成绩 = 外国语考核成绩  $\times$  20% + 专业基础考核成绩  $\times$  30% + 综合测评成绩  $\times$  50%。

具有以下其中一种情形者，一律不予录取：

1.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不合格者；
2. 总成绩未达到 60 分者；
3. 单科（外国语、专业基础、综合测评三科之一）考核成绩未达到 60 分者；
4. 体检不合格者；
5. 不符合报考条件者；
6. 被认定有考试作弊事实者。

### 四、其他

1. 未尽事宜按照我校《2026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相关规定执行。
2. 2026 年第一次博士招生综合考核（复试）工作在 2026 年 1 月 30 日前完成，其中综合考核的具体安排将另行通知。

3. 若本单位有剩余博士招生计划，预计在 2026 年 4—5 月开展第二次博士招生，请考生关注后续通知。
4.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专项计划复试时间另行通知。

## 五、联系方式

网 址：<https://psy.scnu.edu.cn>

联系 电话：020-85216483

（接听时间：工作日 8:30-12:00；14:30-17:30）

邮 箱：[gw\\_psyyz@scnu.edu.cn](mailto:gw_psyyz@scnu.edu.cn)

联系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 55 号华南师范  
大学心理学院 107 办公室

邮 政 编 码：510631

华南师范大学心理学院

2025 年 11 月